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5月18日在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1号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一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的召集人、时间、方式及地点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1号公司一层会议室

5、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8日上午10:00开始

6、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上午9:30到11:30，下午13:00到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15:00至

2016年5月18日15:00的任意时间。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13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设立机器人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审议《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三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及文件。除上述所列议案外，公司股东若有其他需要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请于2016年5月8日前将提案递交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的方式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及出席人的《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居民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1),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 2016年5月15日, 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4、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牛富路1号

邮政编码: 101301

联系传真: 010-69416588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 潘立明、吕杰

联系电话: 010-69415566

传 真: 010-69416588

2、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会期暂定为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被代理人姓名	

附件2: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设立机器人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	《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说明	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委托股东名称：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额：_____

委托人账户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附件3: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股东股票代码：365117；投票简称：嘉寓投票

（三）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以1.00元代表第1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2.00元代表第2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申报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序号	表决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设立机器人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元
3	《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元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对西南区域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5.00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服务密码激活五分钟后即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15:00至2016年5月18日15:00的任意时间。